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8)

- (1)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季度的未經審核季度經營數據；
- (2) 不再進一步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 及
- (3) 宣派特別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季度的未經審核季度經營數據

董事會謹此公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若干未經審核經營數據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比較數字。

不再進一步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宣布，董事會已採納一項按季度基準公布本公司未經審核經營數據的政策，並已議決不再進一步公佈及刊發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及其後財政年度首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的季度財務業績。

宣派特別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布，在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其已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10港仙(相當於1.3美分)。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四)或前後以港元現金的形式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季度的未經審核季度經營數據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若干未經審核經營數據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比較數字。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貨運總量達到1,640,898標準箱，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1,523,867標準箱增加約5.3%。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平均運費(不包括互換艙位費收入)為每標準箱420.9美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每標準箱472.8美元減少11.0%。此外，本集團的貨運代理總量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季度的1,174,787標準箱增加2.7%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1,206,987標準箱。因此，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1,017.0百萬美元減少4.2%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974.3百萬美元。

上述經營數據未經審核，並基於本集團的初步內部資料，可能因有關銷售資料的收集過程中的多種不確定性而與本公司將按年度或半年度基準刊發的經審核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將予披露的數字存在差異。因此，上述數據僅供投資者參考。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且不應過度依賴有關資料。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務請尋求專業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不再進一步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宣布，董事會已採納一項按季度基準公布本公司未經審核經營數據的政策，並已議決不再進一步公佈及刊發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及其後財政年度首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的季度財務業績，以減輕本公司的行政負擔並令本公司能投放更多資源在其業務發展上。董事會認為，隨著其業務的快速發展，該安排符合本公

司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將繼續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公布及刊發其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報告。

宣派特別股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就建議批准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特別股息」)而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的通告。

董事會欣然宣布，在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其已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10港仙(相當於1.3美分)。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四)或前後以港元現金的形式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紹鵬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紹鵬先生、楊現祥先生、劉克誠先生、薛鵬先生、薛明元先生及賴智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容國先生、楊國安先生、盧永仁博士及魏偉峰博士。